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在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5月11日期间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进行补充审议。

●公司在此期间共发生财务资助事项累计金额为3,300,826,376.61元，其中公司向12家合联营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合计873,792,723.54元；公司向2家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合计10,010,000.00元；14家控股项目公司向除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提供财务资助合计2,417,023,653.07元。

●本事项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2022年1月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2022年度预计新增财务资助额度进行授权的议案》。在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5月11日期间，因公司需要梳理修订相关管理制度，为保持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进行，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相关审议程序延后，现对公司在此期间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进行补充审议。

在2022年1月7日至2022年5月11日期间，公司共发生财务资助事项累计金额为3,300,826,376.61元，具体如下：

（一）房地产开发多采用项目公司模式，项目开发前期，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金通常不足以覆盖土地款、工程款等运营支出，需要项目公司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短期的股东借款。为支持合作项目的开发建设，公司向12家合联营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合计873,792,723.54元。

被资助对象均从事单一主营业务且为房地产开发业务，且资助资金仅用于主营业务。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或者其他合作方均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包括资助金额、期限、利率、违约责任、担保措施等。

序号	被资助对象	资助对象类型	公司持股比例	资助金额（元）
1	台州兆汇房地产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20%	5,400,000.00
2	北京首开龙湖盈泰置业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50%	10,000,000.00
3	北京和信仁泰置业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33%	130,400,000.00
4	北京金谷创信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33%	9,900,000.00
5	北京祥之源置业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10%	176,500,000.00
6	北京润和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50%	12,000,000.00
7	北京毓锦置业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50%	10,842,723.54
8	北京昌信硕泰置业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40%	44,400,000.00
9	北京怡畅置业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33.5%	42,850,000.00
10	北京卓开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33%	16,500,000.00
11	北京万龙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20%	380,000,000.00
12	北京首开万科置业有限公司	合联营项目公司	50%	35,000,000.00

（二）为支持合作项目的开发建设，公司向2家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开集团”）（含其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合计10,010,000.00元。

多年来，在公司资金紧张情况下，首开集团向公司提供了有力支持。目前首开集团对公司存在大额财务资助，大多数借款的计息标准低于或等于市场基准利率水平。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首开集团对公司财务资助余额为44.0027亿元，

其中1.0027亿元不计息；33亿元借款年利率为LPR利率；10亿元借款年利率为5.6%。

公司现与首开集团（含其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项目公司数量较少（仅有6家），首开集团（含其控股子公司）在该类项目公司里持股比例较小（4.11%~38.5%之间），首开集团按持股比例对该类项目公司提供的股东借款相对较少。因首开集团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远大于此类股东借款总额（本次涉及两家公司，首开集团按持股比例计算，应承担的资助金额为173.7万元），且其财务资助多为不计息或LPR利率，在此情况下，首开集团对于该类项目公司不再按比例提供股东借款。

序号	被资助对象	资助对象类型	公司持股比例	资助金额（元）
13	北京首开仁信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	90%	6,330,000.00
14	苏州太湖宝京旅游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	70%	3,680,000.00

（三）项目开发后期，项目公司取得预售款后，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项目公司收益，项目公司股东通常在充分保障项目后续经营建设所需资金的基础上，根据项目进度和整体资金安排，按出资比例临时调用项目公司闲置盈余资金，构成控股项目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14家控股项目公司向除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提供财务资助合计 2,417,023,653.07 元。

序号	被资助对象	资助对象类型	项目公司名称	被资助对象在项目公司的持股比例	资助金额（元）
15	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苏州平泰置业有限公司	30%	112,500,000.00
16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福州首开纵成置业有限公司	33%	9,900,000.00
17	汇成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33%	9,900,000.00
18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温州首开中庚实业有限公司	49%	249,900,000.00
19	成都佳逊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成都首开晟泰置业有限公司	50%	200,000,000.00
20	北京兴茂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成都隆中策置业有限公司	49%	308,373,653.07

21	珠海横琴万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南京荣泰置业有限公司	49%	41,650,000.00
22	北京尚恒龙端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龙和信泰置业有限公司	50%	500,000,000.00
23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首开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	50,000,000.00
24	北京盛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金开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	92,400,000.00
25	深圳市威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33%	92,400,000.00
26	北京盛智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金开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	125,000,000.00
27	北京鑫远嘉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25%	125,000,000.00
28	北京远东新地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25%	125,000,000.00
29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毓秀置业有限公司	35%	105,000,000.00
30	华通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20%	100,000,000.00
31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10%	30,000,000.00
32	上海思茂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兴茂置业（杭州）有限公司	50%	60,000,000.00
33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保定首开润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	50,000,000.00
34	珠海市熙梁房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	珠海市润梁房地产有限公司	50%	30,000,000.00

（四）上述事项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补充审议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公司提供上述财务资助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旨在推动项目的顺利开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上述财务资助事项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在上述财务资助事项中，（1）合联营项目公司的其他股东均以同等条件按照持股比例对其提供财务资助；（2）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项目公司，由公司主要负责项目公司的运营和管理，能有效控制风险；（3）公司控股项目公司向少数股东提供财务资助，是在项目销售情况顺利但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情况下，在保证项目建设及运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对项目公司股东提供的借款，且对各方股东按持股比例予以资助，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项目公司收益。

公司将密切关注被资助对象的日常经营管理，采取必要的风险控制及保障措施，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被资助对象为合联营项目公司的情况

1. 台州兆汇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詹昌熹；

成立日期：2021年6月15日；

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城西街道九龙大道800号902室(仅限办公用)；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	台州璟懿实业有限公司	29.00%
3	厦门益悦置业有限公司	51.00%

台州兆汇房地产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台州兆汇房地产有限公司资产总额678,359,354.93元，负债总额385,402,165.24元，净资产292,957,189.69元，资产负债率为56.8%。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68,757.07元，净利润-7,042,810.31元。截止到2021年12

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68,66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北京首开龙湖盈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明伟；

成立日期：2017年01月06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于大街28号院；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	北京龙湖天行置业有限公司	50.00%

北京首开龙湖盈泰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首开龙湖盈泰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997,646,357.55元，负债总额2,035,721,672.11元，净资产1,961,924,685.44元，资产负债率为50.9%。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57,993,139.41元，净利润-20,057,220.94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584,95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3. 北京和信仁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童昕光；

成立日期：2021年05月31日；

注册资本：81,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兴)旧宫镇久敬庄路世界之花假日广场C2座12层1213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3.00%
2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00%
3	保利（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00%

北京和信仁泰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2年3月31日，北京和信仁泰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818,837,273.82元，负债总额1,016,280,037.55元，净资产802,557,236.27元，资产负债率为55.9%。2022年1-3月，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002,443.6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71,455,95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4. 北京金谷创信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贾志远；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15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金海湖镇韩庄南大街111号-1930；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3.00%
2	首金合创（天津）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3.00%
3	北京金第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00%

北京金谷创信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金谷创信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951,308,259.81元，负债总额763,394,925.98元，净资产187,913,333.83元，资产负债率为80.2%。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1,240,801.89元。截止

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3,20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5. 北京祥之源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翀；

成立日期：2022年01月20日；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兴盛南路8号院2号楼106室-2296(商务区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	北京旭科置业有限公司	10.00%
3	北京密云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
4	北京祥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70.00%

北京祥之源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2年3月31日，北京祥之源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149,154,089.14元，负债总额949,154,089.14元，净资产1,200,000,000元，资产负债率为44.2%。2022年1-3月，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0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42,00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6. 北京润和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晓洁；

成立日期：2020年02月11日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胡郎路80号1258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

北京润和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润和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130,888,673.07元，负债总额537,525,243.09元，净资产593,363,429.98元，资产负债率为47.5%。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002,930.84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226,17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7. 北京毓锦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统恂；

成立日期：2021年10月29日；

注册资本：44,95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中街66号院1号楼5层 L579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	华润置地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50.00%

北京毓锦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2年4月30日，北京毓锦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5,393,688,266.7元，负债总额5,401,305,258.88元，净资产-7,616,992.18元，资产负债率为100.1%。2022年1-4月，其营业收入249,021.17元，净利润-7,616,671.37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463,209,75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8. 北京昌信硕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茁；

成立日期：2017年08月23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东大街338号创客广场 C-01-0090；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出租商业用房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40.00%
2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0.00%

北京昌信硕泰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昌信硕泰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790,796,237.14元，负债总额579,777,173.19元，净资产211,019,063.95元，资产负债率为73.3%。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5,487,297.63元，净利润162,778,856.91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39,445,829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9. 北京怡畅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振；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02日；

注册资本：109,253.731343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育知东路30号院1号楼3单元2层205；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3.50%
2	北京建工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33.50%
3	北京金隅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3.00%

北京怡畅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怡畅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797,213,157.02元，负债总额2,487,224,763元，净资产1,309,988,394.02元，资产负债率为65.5%。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060,105.98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824,294,802.5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10. 北京卓开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康；

成立日期：2021年05月19日；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盏乡金盏嘉园C区17号楼底商1层1052；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等。

股东情况：北京卓开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为北京卓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卓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东情况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3.00%
2	北京筑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00%
3	北京卓礼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4.00%

北京卓开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卓开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914,728,388.45元，负债总额4,910,180,427.23元，净资产4,547,961.22元，资产负债率为99.9%。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5,452,038.78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688,601,412.36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11. 北京万龙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雷；

成立日期：2017年10月13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镇高泗路四村段28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物业管理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	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	20.00%
3	北京龙湖中佰置业有限公司	20.00%
4	北京华美恒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

北京万龙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万龙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9,365,186,918.22元，负债总额9,643,678,249.63元，净资产-278,491,331.41元，资产负债率为103%。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2,712,278,819.16元，净利润-160,772,942.90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445,138,769.6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12. 北京首开万科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爱东；

成立日期：2013年07月19日；

注册资本：36,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政府大街13号西侧1号楼206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	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	50.00%

北京首开万科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首开万科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341,997,382.67元，负债总额694,125,955.7元，净资产647,871,426.97元，资产负债率为51.7%。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223,771,700.55元，净利润78,824,326.2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22,820,440.55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为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公司控股项目公司的情况

13. 北京首开仁信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捷；

成立日期：2003年07月23日；

注册资本：3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北里东区1号楼三段五层；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土地开发；土地开发信息咨询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城市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
2	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

北京首开仁信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首开仁信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8,252,710,117.72元，负债总额7,091,702,204.62元，净资产1,161,007,913.1元，资产负债率为85.9%。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54,581,404.72元，净利润-14,936,511.74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611,251,335.9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14. 苏州太湖宝京旅游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国影；

成立日期：1996年06月17日；

注册资本：150万美元；

注册地址：苏州太湖国家旅游度假区内；

经营范围：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度假、水疗、桑拿、美容美发、健身、娱乐、餐饮和相应配套设施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城市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
2	皓年有限公司	30.00%

苏州太湖宝京旅游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皓年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首开集团所控股港资企业。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苏州太湖宝京旅游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总额72,411,200.65元，负债总额538,773,789.4元，净资产-466,362,588.75元，资产负债率为744%。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9,289,563.75元，净利润-9,408,565.01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61,428,566.17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三）被资助对象为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的情况

15. 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册册；

成立日期：2010年07月27日；

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苏州高新区塔园路369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总额7,214,163,339.52元，负债总额6,963,380,398.67元，净资产250,782,940.85元，资产负债率为96.5%。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49,964,913.03元，净利润-60,938,139.75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359,879,481.95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苏州平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剑峰；

成立日期：2020年7月9日；

注册资本：17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苏州市姑苏区平泷路1001号平江新城现代服务大厦4楼D16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70%
2	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

16.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宏修；

成立日期：1998年10月14日；

注册资本：142,36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州市闽江大道167号；

经营范围：出售和出租自建商品房；物业管理等。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91,970,670,729.16元，负债总额66,328,760,575.49元，净资产25,641,910,153.67元，资产负债率

为72.1%。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20,600,079,090.59元，净利润10,718,639.98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25,583,02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福州首开纵成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新；

成立日期：2019年06月12日；

注册资本：36,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南街街道杨桥中路69号-105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4%
2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
3	汇成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33%

17. 汇成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汇成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祥霖；

成立日期：2007年01月09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江滨西大道100号融侨江滨广场16层02商务办公-2；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汇成世纪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汇成世纪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821,240,652.62元，负债总额1,566,410,099.87元，净资产254,830,552.75元，资产负债率为86%。

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465,801.44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25,583,02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福州首开纵成置业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前述。

18.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成立日期：2007年01月17日；

注册资本：39,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州市仓山区朝阳路中庚红鼎天下1号楼4层；

经营范围：房地产综合开发；对房地产业的投资；建筑工程的设计及施工；酒店管理等等。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9,002,953,546.62元，负债总额9,607,420,940.86元，净资产-604,467,394.24元，资产负债率为106.7%。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2,026,309,534.56元，净利润-226,279,654.39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70,07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温州首开中庚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白杨；

成立日期：2019年06月19日；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梧田街道南越锦园5幢201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1%
2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49%

19. 成都佳逊投资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成都佳逊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珏；

成立日期：2007年07月13日；

注册资本：23,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成都市锦江区宏顺街97号；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与管理等。

成都佳逊投资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成都佳逊投资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684,275,103.14元，负债总额4,866,385,442.68元，净资产-182,110,339.54元，资产负债率为103.9%。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16,037,917.43元，净利润96,993,420.65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300,75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成都首开晟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剑峰；

成立日期：2019年01月14日；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正兴街道田家寺社区5组333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
2	成都佳逊投资有限公司	50%

20. 北京兴茂置业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兴茂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从瑞；

成立日期：2012年09月10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西大桥路67号十里堡镇政府办公楼407室-292；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物业管理；项目投资等。

北京兴茂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兴茂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03,271,931,307.55元，负债总额102,266,416,687.11元，净资产1,005,514,620.44元，资产负债率为99%。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534,867,115.99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成都隆中策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燕涛；

成立日期：2017年04月17日；

注册资本：23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侯新城管委会武兴五路77号1栋4楼1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1%

2	北京兴茂置业有限公司	49%
---	------------	-----

21. 珠海横琴万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珠海横琴万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涵；

成立日期：2018年03月19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5728(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

珠海横琴万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珠海横琴万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9,930,556,671.46元，负债总额16,190,632,588.41元，净资产3,739,924,083.05元，资产负债率为81.2%。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3,289,450,447.73元，净利润467,703,137.48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105,835,449.55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南京荣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强；

成立日期：2020年11月18日；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顶山街道吉庆路9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1%
2	珠海横琴万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

22. 北京尚恒龙端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尚恒龙端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雁军；

成立日期：2019年02月18日；

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镇金马园二街265号；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
等。

北京尚恒龙端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尚恒龙端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707,742,345.92元，负债总额700,621,272.02元，净资产7,121,073.9元，资产负债率为99%。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7,123,065.87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994,715,740.19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龙和信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捷；

成立日期：2020年05月21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中鼎北路1号2层243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
2	北京尚恒龙端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

23.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作扬；

成立日期：2002年1月23日；

注册资本：89,390.416204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2号楼-3至25层101内26层2613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等。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29,241,284,100.07元，负债总额23,339,862,959.32元，净资产5,901,421,140.75元，资产负债率为79.8%。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3,005,524,280.21元，净利润275,059,177.4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225,00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首开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毕晔；

成立日期：2014年03月19日；

注册资本：9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九路19号院一区3号楼、3-1至3-3-1层-104；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项目投资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
2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

24. 北京盛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盛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毅；

成立日期：2018年02月07日；

注册资本：4,575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南大街9号院1号楼1至11层01内四层412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等。

北京盛湖房地产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盛湖房地产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122,419,080.19元，负债总额938,695,992.68元，净资产183,723,087.51元，资产负债率为83.6%。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50,336,101.27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722,70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金开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礼华；

成立日期：2019年01月04日；

注册资本：204,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等。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4%
2	北京盛湖房地产有限公司	33%
3	深圳市威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3%

25. 深圳市威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深圳市威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李军；

成立日期：2018年03月29日；

注册资本：67,32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九道9号威新软件科技园5号楼1-2层；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财务信息咨询等。

深圳市威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深圳市威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626,095,753.13元，负债总额699,713,259.15元，净资产926,382,493.98元，资产负债率为43%。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20,616,709.5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722,70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金开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前述。

26. 北京盛智房地产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盛智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毅；

成立日期：2018年02月07日；

注册资本：4,082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南大街9号院1号楼1至11层01内四层413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等。

北京盛智房地产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盛智房地产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95,072,643.18元，负债总额454,245,000.79元，净资产40,827,642.39元，资产负债率为91.8%。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3,213.41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

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261,756,3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金开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遇绣峰；

成立日期：2020年05月29日；

注册资本：136,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红松园16号2层203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5%
2	北京盛智房地产有限公司	25%
3	北京鑫远嘉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4	北京远东新地置业有限公司	25%

27. 北京鑫远嘉业科技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鑫远嘉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天恩；

成立日期：2017年08月15日；

注册资本：34,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20号3号楼 A-5561室；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转让、开发、推广、咨询。

北京鑫远嘉业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鑫远嘉业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35,964,461.93元，负债总额105,002.4元，净资产335,859,459.53元，资产负债率为0%。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481,981.75元。截止到2021年12

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261,756,3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金开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前述。

28. 北京远东新地置业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远东新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娟娟；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19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56号楼24层2401单元2410号09房间；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等。

北京远东新地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远东新地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2,049,014,030.88元，负债总额9,612,248,310.34元，净资产2,436,765,720.54元，资产负债率为79.8%。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1,120,041.27元，净利润410,366,216.87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261,756,3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金开旭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前述。

29.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晓洁；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20日；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兴盛南路8号院2号楼106室-993(商务区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市场调查。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67,808,306,775.8元，负债总额38,368,351,909.36元，净资产29,439,954,866.44元，资产负债率为56.6%。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24,751,807,828.39元，净利润1,269,942,846.13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490,00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毓秀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晓洁；

成立日期：2020年03月25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中街66号院1号楼五层 L573；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5%
2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5%
3	华通置业有限公司	20%
4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

30. 华通置业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华通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宗鸣；

成立日期：1995年04月14日；

注册资本：36,667.2751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19号二层208；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华通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华通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2,997,050,141.74元，负债总额38,156,345,779.87元，净资产4,840,704,361.87元，资产负债率为88.7%。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743,973,683.54元，净利润-288,206,389.54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240,000,000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毓秀置业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前述。

31.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情况见前述。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毓秀置业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前述。

32. 上海思茂置业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上海思茂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天海；

成立日期：2017年08月18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腾路1288号1幢3层J区344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商务咨询。

上海思茂置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海思茂置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191,391,624.19元，负债总额2,153,703,528.79元，净资产37,688,095.4元，资产负债率为98.3%。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6,057.06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719,272,395.06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兴茂置业（杭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麦杰；

成立日期：2017年10月16日；

注册资本：21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天城路68号(万事利科技大厦)1幢4楼410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
2	上海思茂置业有限公司	50%

33.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前述。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保定首开润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生；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12日；

注册资本：67,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朝阳南大街1号茂业中心3705-3706；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管理；房屋租赁。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
2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

34. 珠海市熙梁房地产有限公司

(1) 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珠海市熙梁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健；

成立日期：2017年01月1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三塘村137号第四层；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珠海市熙梁房地产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珠海市熙梁房地产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77,195,128.97元，负债总额206,654,468.03元，净资产-29,459,339.06元，资产负债率为117%。2021年度，其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320.46元。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其的财务资助余额为92,947,729.5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2) 与财务资助对象共同投资的项目公司情况

名称：珠海市润梁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健；

成立日期：2018年01月12日；

注册资本：5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唐路1号港湾1号科创园3栋2层225室；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广州首开至泰置业有限公司	50%

2	珠海市熙梁房地产有限公司	50%
---	--------------	-----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被资助对象为合联营项目公司的情况

公司本次向12家合联营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各方股东均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资助金额、期限、利率、违约责任等一般在项目合作协议中提前约定，部分项目公司会在项目合作协议外另行签署具体借款协议。

(二) 被资助对象为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公司控股项目公司的情况

公司本次向2家与控股股东首开集团（含其控股子公司）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均按项目公司所开发项目的进度进行机动安排，不再另行签署借款协议。因首开集团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远大于此类股东借款总额（本次涉及两家公司，首开集团按持股比例计算，应承担的资助金额为173.7万元），且其财务资助多为不计息或LPR利率，在此情况下，首开集团对于该类项目公司不再单独按比例提供股东借款。

(三) 被资助对象为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的情况

公司14家控股项目公司向除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提供财务资助，是在充分保障项目后续经营建设所需资金的基础上，根据项目进度和整体资金安排，按出资比例向各方股东临时调用项目公司闲置盈余资金，各方股东均按出资比例获得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资助金额、期限、利率、违约责任等一般在项目合作协议中提前约定，部分项目公司会在项目合作协议外另行签署具体借款协议。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资助对象	资助审批依据	借款起止日期	年利率
1	台州兆汇房地产有限公司	借款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5.50%
2	北京首开龙湖盈泰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3	北京和信仁泰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4%
4	北京金谷创信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10%

5	北京祥之源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5.50%
6	北京润和信通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7	北京毓锦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协议	自借款日至 2024.04.28	5.12%
8	北京昌信硕泰置业有 限公司	借款协议	3 年	5.3%
9	北京怡畅置业有限公 司	借款协议	2022.1.21—2024.1.20	6.0%
10	北京卓开旭泰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2021.06.02 至今	4.35%
11	北京万龙华开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协议	到期日 2024.6.30	2021 年 7 月 1 日之前 6%，之后不 计息
12	北京首开万科置业有 限公司	借款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2015/5/10 前 7%， 2015/5/11 后 5.5%
13	北京首开仁信置业有 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14	苏州太湖宝京旅游房 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15	金科集团苏州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16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17	汇成世纪集团有限公 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18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 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19	成都佳逊投资有限公 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0	北京兴茂置业有限公 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1	珠海横琴万骏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2	北京尚恒龙端商业运 营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3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4	北京盛湖房地产有限 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5	深圳市威卓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6	北京盛智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7	北京鑫远嘉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8	北京远东新地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29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协议	2021.9.30-2023.9.30	不计息
30	华通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协议	2021.9.30-2023.9.30	不计息
31	北京住总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协议	2021.9.30-2023.9.30	不计息
32	上海思茂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协议	自借款实际发生日至 2023.7.10	4.275%
33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34	珠海市熙梁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合作协议	按项目进度提供借款及 返还借款	不计息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了促进合作房地产项目的顺利开发，符合房地产行业惯例。对于为控股项目公司的少数股东提供财务资助，是在充分预留了项目后续建设和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后，向各方股东提供的财务资助，符合行业惯例，不会对项目公司开发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在实施财务资助过程中，公司将密切关注财务资助对象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变化，积极防范风险。对联合营项目公司，公司将根据资金盈余情况，陆续实施财务资助，并充分考虑资金风险。一旦发现资助对象存在潜在偿还风险，项目公司将停止对其调拨，对其不及时偿还的金额，项目公司将以股东在项目中的历史投入（包括注册资本和股东借款）和未来股权收益权（包括项目公司分红等）等作为资金偿还保证。项目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时，由公司直接负责经营管理及财务管理，能有效管控项目资金。一般只有在预留项目后续建设和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后仍有剩余后方才允许项目公司向其股东提供借款。当项目公司资金不能满足未来支出时，将提前通知股东及时归还或者补充投入资金以满足项目公司经营。

公司目前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出席第九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上述财务资助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财务资助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旨在推动项目的顺利开发。（1）合联营项目公司的其他股东均以同等条件按照持股比例对其提供财务资助；（2）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形成的控股项目公司，由公司主要负责项目公司的运营和管理，能有效控制风险。（3）公司控股项目公司向其少数股东提供财务资助，是在项目销售情况顺利但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情况下，在保证项目建设及运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对项目公司股东提供的借款，且对各方股东按持股比例予以资助，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项目公司收益。公司将密切关注被资助对象的日常经营管理，采取必要的风险控制及保障措施，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为符合条件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是用于支持被资助对象的房地产开发建设需要，保障被资助对象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正常开展，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上述提供财务资助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7日